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其他内控监管要求，结合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武汉金中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SJ ENVIRONMENTAL CORP、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西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鹤壁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山东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四川鑫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环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北京海聚能科技有限公司、SANJU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MALAYSIA) SDN.BHD、HAIXIN ENERG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PTE.LTD.。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企业文化、人力资源、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经营计划、销售管理、研究与开发、担保业务、生产与存货、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关联交易、信息系统、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海外业务与政策变动风险。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具体如下：

1. 内部环境

1.1 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相关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权限、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

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审计、技术、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公司“三重一大”事项，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实行集体决策审批。经公司2025年8月26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

1.2 发展战略

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等，合理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相互协调、相互制约。

公司设立了战略委员会，依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025年公司继续坚持聚焦生物能源主业，深化绿色低碳转型的战略规划。在巩固现有核心运营资产的基础上，围绕生物航空燃料等高附加值领域布局。为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持续推进存量资产的精益化管理，旨在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绿色能源企业。

1.3 社会责任

1.3.1 安全生产

公司在2025年度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中，通过系统性制度完善、常态化监管机制及多层次宣教实践，全面筑牢安全环保防线。公司与子公司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明确全年安全管理重点任务并实施动态跟踪考核，确保责任到人、落实到位；全年下发12项安全环保专项通知，通过强化顶层设计实现重大安全环保事故零发生。在制度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制度修订发布安全管理制度1项，推动子公司同步完成56项内部制度更新，其中安全类占比59%，形成覆盖全链条的规范化管理体系。执行层面采取“季度检查+闭环整改”模式，建立“自查-整改-预防”长效机制，同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36场次，切实提升全员风险防控意识。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构建“内外结合”培养体系，组织专项培训14次，子公司自主开展内部培训86次，外培取证351人次，为可持续发展提供专业保障。创新性开展5大主题专项活动，通过情景化体验、案例教学等形式深化安全文化建设，实现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的有机融合，全年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可控，管理体系建设成效显著。

1.3.2 产品质量(含服务)

公司始终遵循“质量第一、顾客至上”的质量方针，将产品质量视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保障，通过严格处理客户反馈、持续优化服务能力，致力于打造能源

净化领域的一流服务品牌。公司长期保持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ISO45001)认证，下属生产子公司依据生产特性建立适配的管理体系，2025年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客户投诉。生产过程中，各生产企业严格执行工艺技术规程、设备操作规程及原材料储存规程，明确中间产品与产成品的质量控制指标、检验计划及分析检验方法，确保各环节质量稳定受控；针对生产关键环节设立质量管理点，对检验指标不合格产品进行回炼处理，并建立产成品入库前及出厂前双重质量监测机制，切实维护企业信誉，履行对客户与社会的责任。

1.3.3 环境保护

在当今全球环境问题日益严峻的背景下，公司深刻认识到环境保护不仅是国家与政府的责任，更是每一个企业应尽的社会义务。公司已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持续优化环境管理流程，确保从产品设计、生产到废弃处理的全生命周期内，实现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2025年各子公司全年投入环保费用共计514.19万元，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2025年5月3日，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存在违规排放一般工业废水的行为，该行为未造成环境、社会及利益相关者实质损害与直接损失。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被大庆市生态环境局从轻处罚款24.64万元，罚款已足额缴纳，处罚信息按要求公示。事发后公司立即收回违规设备、完成现场整改，提交整改验收申请，开展环保宣传与环境修复活动，签订污水转运协议规范排污，并对相关责任人追责。

目前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污水排放指标全部达标，污水收集率100%，处理设施运行效率超95%，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本次事故未对公司后续生产经营造成直接不利影响。

1.3.4 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员工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依法保障员工获得合理薪酬及法定福利。公司持续强化下属企业的劳资风险预防与控制能力，在员工招聘、薪酬、培训、晋升等全流程中，坚决反对并禁止基于性别、民族、种族、宗教信仰、国籍、政治立场及年龄等任何因素的歧视行为，尊重并倡导多元文化与宗教

信仰的和谐共存。

依据国家法律及地方性法规，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涵盖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与生育保险。此外，公司额外为员工提供补充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商业保险，并保证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同时，公司按照当地住房公积金政策，为员工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公司致力于强化社会保险缴纳的宣贯教育，提升员工的参保意识与维权能力。员工享有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年假、婚假、丧假、产假等带薪假期。公司坚持按劳分配、同工同酬原则，确保员工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无扣或无故拖欠情况。

公司依法成立职工代表大会，确保员工权益得到有效保障。通过集体协商机制，在工资待遇、劳动保障、工作时间等方面切实维护员工利益。公司依据相关法规建立工会组织，高度重视并充分发挥工会在民主管理与监督中的作用。同时，通过加强劳动保护、开展安全生产教育等措施，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工会还针对贫困及患病员工制定帮扶计划，推进民主管理，关心员工生活，积极解决员工实际困难。此外，公司定期为全体员工提供健康体检服务，保障员工身心健康。

1.3.5 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及下属企业始终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脉络，积极践行新时代企业使命，以“服务社区、回馈社会”为初心，持续开展社区服务、爱心公益等多元实践，用心用情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同时，引导广大员工投身社会服务与文明实践，以行动传递向善力量，充分彰显企业担当社会责任的坚定信念与价值本色。

（1）践行公益使命

2025年2月，公司组织开展“春季大扫除”清洁行动，由公司高管带队，中层管理人员及总部员工共计120余人踊跃参与，对所属区域周边人行通道、楼宇墙角、绿化带等公共空间进行全面清理，以实际行动擦亮城市底色、共建美丽家园。

2025年12月，公司积极响应海淀区“用热血点亮生命之光”无偿献血号召，广大员工踊跃报名、迅速集结，生动诠释“献血光荣、爱心接力、互助共济”的公益精神，切实为社会公益事业注入企业温度。

（2）服务基层群众

2025年2月，下属企业海南环宇厂区附近村庄突发火灾。面对突发险情，海南环宇快速启动二级应急响应，第一时间调集消防力量奔赴火场，在设备射程受限、供水压力异常等困难条件下坚持奋战，成功控制火势蔓延，最终将火灾彻底扑灭，有力保障了周边村庄农作物和厂区安全，避免了更大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充分展现了国有企业面对突发公共事件时的快速反应力与社会责任感。

2025年，下属企业山东三聚两名员工被聘为莒县夏庄镇中心小学“一红一绿”实践教育基地绿色科技辅导员。通过讲解实验装置原理、工艺流程及地沟油转化为生物柴油、生物航油的科技故事，引导学生感知绿色化学与低碳未来的无限可能，助力培养青少年环保意识与科学素养，为环保公益教育贡献企业智慧。

（3）助力乡村振兴

下属企业山东三聚持续深化与草岭村的党建共建，以党组织联建为纽带，建立党建示范点，探索“组织共建、资源共享、发展共促”的乡村振兴模式，通过聘用村民参与临时用工、委托村内公司承担小微工程等举措，拓宽村民增收渠道，激活闲置资源，在长效机制中践行共同富裕理念。

下属企业三聚家景定向采购助农产品西瓜、哈密瓜共计2万吨，并将其作为一线员工“消暑”物资发放，以消费帮扶形式助农增收，既传递企业对员工的关怀，也为推动帮扶地区种植产业发展、巩固乡村振兴成果贡献力量。

1.4 企业文化

在迈向公司“世界领先的绿色能源与化工产品运营商、生物能源行业开拓者”的战略目标中，公司始终将服务国家战略作为最高追求。2025年，公司及下属企业将继续秉持“尽善万物价值”的企业宗旨，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引擎、管理创新为关键支撑，深化循环经济产业布局，为国家能源安全保障与“双碳”目标实现贡献国企力量。

公司坚持将党建工作与现代企业治理深度融合，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的发展优势、竞争优势。在海淀区委区政府、区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积极探索“党建赋能+管理增效”新模式，通过强化党组织在企业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作用，将党建“软实力”锻造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硬内核”。围绕战略目标，公司持续完善精神、行为、制度、物质四维文化体系，培育具有

公司辨识度的价值认同与行为自觉，以文化凝聚力激发创新活力，为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提供坚实的思想保障。

在实践路径上，公司遵循“以人为本、长远谋划、领导垂范”的原则，推动社会责任融入生产经营全过程。通过全员深度参与、科学系统规划、管理团队率先垂范，构建具有公司特色的责任实践模式。将目标分解为三个实施阶段：近期重在文化理念落地与全员共识深化；中期聚焦建立规范的责任管理制度体系，提升员工归属感与社会美誉度；远期则致力于实现品牌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协同提升。

具体举措涵盖五大维度：强化文化宣贯与价值引领，依托微信公众号、内部展板等载体，挖掘一线榜样故事，树立先进典型；实施员工素养提升工程，通过《员工手册》迭代、职业礼仪规范、专业技能培训，锻造高素质团队；统一品牌视觉识别系统，通过企业宣传片、主题展厅等载体，提升品牌专业形象；借助行业展会发声、主流媒体联动，传递绿色发展理念，扩大品牌影响力；完善人文关怀机制，畅通职工诉求表达渠道，落实常态化健康体检与文体活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通过上述闭环管理与长效机制的协同发力，公司将持续推动企业文化在实际经营与文化实践中迭代升级、动态完善，确保文化理念深植于生产经营各环节，真正将精神凝聚力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将文化软实力转化为发展硬支撑，为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动力源泉。

1.5 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构建了涵盖员工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福利管理等内容的一整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确保人力资源体系的规范性、有序性及持续健康发展，2025年公司进一步推广企业文化，强化内部管理，提升员工归属感，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持续推进人力资源体系完善，强化绩效与实际工作的挂钩，有效激发干部职工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积极性，特此发布《干部离京外出请假报批办法》《职工内退管理规定》《因私出国(境)管理暂行规定》《员工薪酬管理办法(试行)》《员工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员工职业发展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同时修订了《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及薪酬绩效考核制度》《下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等制度。

公司始终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原则，确立了“人才是企业第一发

展力”的核心理念。在人才的选拔、培育、任用与留存环节，公司推行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估考核与薪酬分配机制。招聘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详尽的制度与流程，搭建多元化招聘渠道，逐步建立自有人才库，重点关注中高端人才的引进；培训管理方面，公司构建完善的培训体系，坚持将员工职业规划与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相结合，关注员工不同发展阶段的需求，助力员工职业成长；薪酬及绩效管理方面，公司依据各岗位特性设定差异化绩效指标权重，确保绩效评估的公平合理。公司的价值分配基于岗位价值、员工个人发展与绩效提升的综合考量，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与外部市场薪酬水平进行动态调节优化，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全面薪酬体系。

2. 风险评估

为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高度重视风险事件的识别与管理。管理层密切关注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竞争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外部环境变化，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确保决策的科学性与民主性。同时，公司将财务报告编制与信息披露、研究开发、业务拓展、项目及生产管理、设备采购、员工管理等关键领域纳入重点风险评估范围，精准识别内外部风险。针对识别出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建立了高效的决策程序和内部监督机制，积极采取措施化解风险，确保公司稳健运营。

3. 控制活动

3.1 资金活动

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通过明确岗位职责分工、建立相互制衡机制和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加强预算管控，编制资金计划，有效防范资金活动风险，严格管控资金支付；实行现金出纳与会计核算分离，将授权、审批、审核与经办人员职责分离；定期和不定期抽查盘点库存现金，规范资金收支条件、程序和审批权限；定期检查银行账户，监督账户开立与清理。

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依据证监会规定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和监督等内容，细化投资项目调整或变更的审批权限、程序及责任追究机制。

3.2 采购业务

公司编制《采购管理通则》《采购管理细则》《第三方服务采购管理制度（试

行)》等管理制度, 对各类物资、工程和服务采购流程进行了明确规范。制度中明确采购计划、采购形式、采购方案审批、采购执行、合同签订、采购验收与付款等环节的职责与审批权限。公司还制定了《供应商管理通则》, 明确了供应商管理各环节的职责与审批权限。

3.3 资产管理

在资产管理流程中, 公司制定了《办公用品及办公设备管理办法》《科研设备管理办法》《无形资产管理办法》《专利管理办法》《商标管理办法》等规定, 明确了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各个环节的管控措施, 确保资产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3.4 经营计划

在经营计划管理方面, 公司依据市场预测和管理需求, 科学设定年度经营目标, 并将目标逐层分解至各部门及经营单位, 并定期召开经营与生产总结分析会议, 及时跟进并动态调整生产经营进度, 推动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达成。

3.5 销售管理

在销售管理方面,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管理体系, 涵盖从销售计划的制定、销售合同的签订, 到销售发货与签收、销售开票与收入确认等全流程环节, 通过在每个环节贯彻执行管控措施, 确保销售流程的规范性、透明性和高效性。

3.6 研究与开发

公司重视研发工作, 严格执行《科技开发管理办法》等制度, 在实际执行中对科研项目从立项到验收的各个环节实施管控。公司高度重视科研成果的开发与保护, 依据《专利管理办法》《专利奖励办法》《对外技术合作及成果转化管理办法》《技术保密工作管理办法》等制度, 科学制定研发计划, 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 规范研发行为, 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

3.7 担保业务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 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 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董事会和股东会在对外担保事项中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制度规定, 所有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过董事会或股东会的审议批准, 确保担保决策的合规性与严谨性。

3.8 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国

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严格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实施管理，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3.9 全面预算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涵盖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调整、考核等全流程环节。预算编制以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综合考虑经济形势等因素，遵循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原则。同时，公司严格分解落实预算指标，规范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强化预算执行过程的监控，并及时向决策层及执行部门反馈预算执行情况。

3.10 合同管理

在合同管理方面，公司规范了合同拟定、审批等关键环节的流程，对合同履行提出明确要求。对于重大或法律关系复杂的合同，公司实行多部门联合审核与会签管理，并配套相应的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

3.11 关联交易

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的审批权限，严格要求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公正性和合规性。

3.12 生产与存货

公司根据生产实际情况制订了相关的生产管理制度，明确了生产作业的要求、主要内容、生产协作部门的职责，设有拟定生产计划、指令下发、领料与投料管理、生产过程管理、质量检查与控制、产品验收与入库、存货盘点与处置、生产成本核算等一系列的操作流程，各个生产环节紧密衔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4. 信息与沟通

4.1 信息系统管理

2025年，公司立足高质量发展目标，以数字化能力建设为支撑，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构建“数据互通—流程协同—安全可控”三位一体信息体系，强化跨系统数据整合与权限管控，提升内外部信息流转效率与沟通质量，为公司战略落地和业务高效运营筑牢数字化根基。

为进一步提升信息沟通效能，公司将CRM系统建设作为客户管理数字化载体，在2025年底完成前期规划与实施路径设计，预计2026年上线见效，助力完善客户服务数字化、体系化建设，实现客户全生命周期全流程管理、风险预警及目标跟踪功能，推动与OA、ERP系统深度融合，搭建数据共享平台，提升内部协同与决策效能，支撑市场发展与客户服务优化。

围绕数字化转型部署，公司进一步聚焦效率、合规、协同三大核心方向，推进办公系统（OA）优化升级，通过精简审批流程、减少冗余环节，有效缩短业务审批耗时，不断夯实数字化转型基础；通过完善权限分级管理及账号全生命周期管控，强化数据安全防护；通过优化跨部门协同机制，提升业务沟通协调效率，全方位支撑信息与沟通效能提升。

未来，公司将持续锚定“党建引领+数字赋能”战略，以数字化转型赋能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与优化，完善信息沟通体系，强化数字化支撑，构建可持续的数字化发展模式，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5. 内部监督

为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监督机制。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负责对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内控评价报告进行审核，报告董事会。公司在审计委员会下设立了审计部，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对公司各个关键领域进行不定期核查。通过开展内部审计以及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并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督促整改措施落地，从而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判断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差错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 \leq 差错金额 $<$ 资产总额的1%	差错金额 $<$ 资产总额的0.5%
主营业务收入	差错金额 \geq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2%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1% \leq 差错金额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2%	差错金额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1%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a.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 b.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c.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d.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a.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判断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差错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 \leq 差错金额 $<$ 资产总额的1%	差错金额 $<$ 资产总额的0.5%

主营业务收入	差错金额 \geq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2%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1% \leq 差错金额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2%	差错金额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1%
--------	-------------------------	---	----------------------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大小、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做出判断。

1)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
- b.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c.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 d.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e.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2)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 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
- b.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c.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d.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3) 一般缺陷: 除重大、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4日